

# 文化創意視角下的企業檔案管理——以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為例

Enterprise Archive Management in Perspective of Culture Creativity:  
An Example from Changzhou Archive Expo Center

張衍 Zhang, Yan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博士生

Ph.D. Student,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Archival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 壹、前言

企業檔案管理對於企業的日常運作有著無可替代的作用，不僅對企業未來的經營與管理有著重要影響，嚴重甚而造成國家在各面向的發展的阻礙<sup>(註1)</sup>。有鑑於此，許多企業紛紛設立檔案管理機構，如文書組、檔案室、檔案館，或是成立以檔案管理與檔案展覽為面向的類檔案機構，如行史館、博物館、資料館、文物館等。通過系統的檔案整理與保存，開展檔案利用、檔案教育與推廣活動，支撐企業的日常營運、研發與推廣，提升企業的知名度與社會形象。

然而，企業的營運常常面臨風險、倒閉、重組、合併等等。在企業變動的過程中，企業檔案的隸屬與管理也往往隨之發生變更。尤其是面臨企業倒閉，適時企業檔案該何去何從？

企業檔案不僅僅是企業個體社會生產活動的有效記錄，也是一個國家發展的歷史縮影。企業檔案往往見證了一個國家各行各業發展的變遷過程，具有豐富的原有價值、史料研究價值、行政稽憑價值、法律價值、資訊價值等，應予以妥善保管。

本文將從文化創意發展的角度審視企業檔案管理，尤其是倒閉之後的企業檔案管理現狀。本文選取中國大陸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作為研究個案，通過對其發展現狀、功能設置、角色定位等方面展開調查與研究。

## 貳、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概況

### 一、地理區位選擇

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位於江蘇省常州市「運河5號」創意街區（Canal 5 Creativity Campus），見下頁圖1。「運河5號」坐落在常州市鐘樓區三堡街141號，北臨世界文化遺產（Cultural Heritage of The World）京杭大運河（The Grand Canal，西元（以下同）2014年申報成功），東靠



运河五号创意街区  
Canal 5 Creativity Campus

圖 1 運河 5 號創意街區 Logo

資料來源：常州文化產業網，〈運河 5 號〉（民國 99 年 11 月 8 日）。  
〈<http://www.czwhcy.gov.cn/a/qiyefengcai/pinpaizhanshi/chuangyishejiye/20101108/296.html>〉（13 May 2015）。

西倉橋，與市中心距運河相望，離開市區僅 5 分鐘車程，交通環境非常便利。目前，「運河 5 號」遊船觀光碼頭正在建設中，日後，遊客可登船沿大運河瀏覽沿岸景緻，亦可直達紅梅公園、東坡公園等旅遊景點。

## 二、「運河 5 號」與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

### （一）運河 5 號

「運河 5 號」創意街區成立於 2008 年，總占地面積 36,388 平方公尺，總建築面積約 32,000 平方公尺。主打運河文化、工業遺產保護、創意產業，係藝術、設計、工業文明的集散地。

「運河 5 號」通過對原常州第五毛紡織廠（原恒源暢廠）、合成纖維廠、航海儀器廠、梳篦廠等工業遺存的搶救、保護和利用，整合周邊老街、老巷、老廠，吸引文化創意企業入駐並開展文化創意活動，形成「古運河畔老工

廠，常州文化新碼頭」這一獨具特色的文化創意業態，見圖 2。

目前「運河 5 號」改造了 22 棟建築，如 1 號樓為常州畫派紀念館，集中展出惲南田、南田弟子、受常州畫派影響的畫家、宮廷畫家、近代畫家 7 大系列 100 多幅繪畫珍品；11 號樓係原工廠內典型包浩斯風格鋸齒形廠房，現改造成視覺藝術中心；22 號樓係原工廠的女工宿舍和中國大陸近代工業之父盛宣懷於清代建造的「老人堂」，如今已經打造成常州唯一的 1 所國際青年旅舍；12 號樓巧妙利用原來工廠機修車間的吊車以及軌道，設計成活動布幕，可用於各種小型音樂會、資訊發布會、論壇、講堂等用途，也同樣適合各類演出，見下頁圖 3。



圖 2 廠區內景

資料來源：作者拍攝



圖3 廠區內舊水塔

資料來源：作者拍攝



圖4 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門牌

資料來源：作者拍攝

## （二）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

「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初名常州市工商檔案博覽中心，為常州市檔案局下屬的事業單位，總建築面積 8,000 平方公尺。

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位於 7 號樓，（見圖 4），分為 3 樓，1 樓為企業檔案利用中心，提供檔案的社會化服務；2 樓為展示廳，現階段主要為「常州百年工商檔案展示館」，該館由常州市工貿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與常州市檔案局聯合籌建，它是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3 樓為中小學生成長檔案體驗館、常州檔案志願者工作站（類似義工服務站）、檔案資源開發利用展覽廳。

## 參、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設置依據

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的主要職責是集中統一管理全市市屬國有（集體）破產、關閉企業檔案，積極開發檔案資源，建設一個集全市企業檔案資源保管利用、陳列展示和旅遊開發於一體的新平台。

其能夠集中統一管理全市市屬國有（集體）破產、關閉企業檔案，有其法律依據：

### 一、檔案法

中國大陸《檔案法》（1987 年通過，1996 年修訂）：

#### 第三十條

各級各類檔案館，機關、團體、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組織的檔案機構，應當建

立科學的管理制度，便於對檔案的利用；配置必要的設施，確保檔案的安全；採用先進技術，實現檔案管理的現代化。

第十五條：

禁止擅自銷毀檔案。

第十六條：

集體所有的和個人所有的對國家和社會具有保存價值的或者應當保密的檔案，檔案所有者應當妥善保管。對於保管條件惡劣或者其他原因被認為可能導致檔案嚴重損毀和不安全的，國家檔案行政管理部門有權採取代為保管等確保檔案完整和安全的措施；必要時，可以收購或者徵購。

第十七條：

禁止出賣屬於國家所有的檔案。

國有企業事業單位資產轉讓時，轉讓有關檔案的具體辦法由國家檔案行政管理部門制定。

檔案複製件的交換、轉讓和出賣，按照國家規定辦理。

## 二、江蘇省檔案管理條例（1998年頒布）

中國大陸《江蘇省檔案管理條例》第十三條：

檔案所有權根據單位的所有制性質確定。

國有企業資產與產權變動的，其檔案所有權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確定。

中外合資、合作企業的檔案，合資合作期間歸雙方共同所有；中外合資、合作企業終止、解散後，企業的檔案交原中方

合資、合作者保存，或者由當地國家綜合檔案館保存。

第十七條：

各單位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定期向檔案館移交檔案，因特殊情況不能按期移交的，經同級檔案管理部門及專門檔案的主管部門同意，可以適當延期移交。

撤銷、合併、轉制、破產單位的檔案，按照國家規定的歸屬與流向及時進行清理、移交。

上述法律法規充分說明了如下幾項：

- （一）企業應該進行檔案管理並要確保檔案安全；
- （二）國有（集體）企業的檔案歸國家所有；
- （三）企業所有權發生變更時，檔案應隨之妥善保管。

為了進一步規範上述的企業檔案，中國大陸還推出了《國有企業資產與產權變動檔案處置暫行辦法》（1998年3月印發）；此外在2011年中國大陸國家檔案局第九號令《各級各類檔案館收集檔案範圍的規定》中明確規定：

國有企業、事業單位設立的檔案館，收集本單位及其所屬機構形成的檔案。國有企業發生破產轉制，事業單位發生撤銷等情況，其檔案可按照有關規定由本級綜合檔案館接受。

由此可見，作為常州市檔案管理部門的常州市檔案局，有義務也有權利對全市範圍內的市屬國有（集體）破產、關閉企業檔案進行集中管理，並依據相關的法律法規對上述檔案展開清點、保管、維護、利用、推廣教育、開發。

## 肆、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功能定位

### 一、保管全市工商企業檔案

常州市檔案館創建於 1959 年 7 月，現為永久保管常州地區重要檔案資料的綜合性國家檔案館。至 2012 年 11 月底，館藏檔案共 275 個全宗，60 萬餘卷（盒、冊、袋）<sup>（註 2）</sup>。1949 年，中國大陸新政權建立以後，對農業、手工業和民族資本主義工商業展開了社會主義改造，史稱「三大改造」。尤其是對民族資本主義工商業改造實行的公私合營（Joint state-private ownership）措施，尤為突出。經過個別企業的公私合營和全行業公私合營兩個階段，將民族資本工商業收歸國有。這一舉措導致中國大陸幾乎所有的企業都是國有企業。常州在上世紀中國大陸「計劃經濟」時代，有一大批全國響亮的國有企業，如常州毛紡廠、常州柴油機廠、常州梳篦廠等。改革開放之後，中國大陸調整國有企業經營方向，拉開了國有企業改革的序幕。1984 年 4 月，中國大陸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在常州召開了城市經濟體制改革工作座談會，肯定了一些企業「允許職工投資入股、年終分紅」的做法，各地國有企業股份制改造試點陸續展開。爾後，不少國有企業轉成民營、合資企業，部分企業因為生產工藝落後、管理層貪腐等多種原因轉型失敗，走向破產。

在上述背景之下，常州檔案館因負有接收發生產權變更、破產、倒閉國有企業檔案的職責，所以接受了大量企業檔案。企業檔案累積之後，常州市檔案館針對這部分企業檔案專門成立了「常州市工商檔案博覽中心」，後更名為「常州檔案博覽中心」。與此類似的企業檔

案館還有「蘇州市工商檔案管理中心」。該企業檔案館保管了蘇州市區轉制、破產、關閉的國有（集體）企事業單位，涵蓋紡織、絲綢、輕工、工藝、化工、建材、醫藥等，共計 25 個行業的 517 個全宗。近 200 萬卷檔案<sup>（註 3）</sup>。

### 二、檔案社會化服務（查閱利用）

企業檔案是一個公司、一個行業甚至是一個區域經濟發展的見證，對公司本身、社會和個人都有用途。不僅如此，企業檔案也不是一潭死水，還可以是創造效益的活水。在英國，農業工程檔案的使用者一般是舊農業機械收藏家、汽車修理廠、工坊、農民等，企業檔案的擁有人或代理商會提供零件清單、工程圖紙、手冊等複印件或底稿給有需求的文物中心、博物館、出版商、影視公司等，以取得有效收入。以營銷為導向的公司，也非常重視企業檔案的保存與利用，這些企業檔案記錄了公司的發展，可以支撐公司的廣告、營銷，這些都是公司的遺產檔案（heritage archives），如富國銀行（WELLS FARGO）、可口可樂公司（Coca Cola）等。這些公司的檔案都處於一個有利的保管狀態之下，也對公司起了積極作用<sup>（註 4）</sup>。

常州檔案博覽中心提供這些企業檔案的社會化服務。2014 年第 9 期《常州檔案》記錄了下列案例<sup>（註 5）</sup>：

市民許女士現年 47 歲，下肢因病患有殘疾，想提前辦理因病退休手續，但在辦理病退手續時發現了問題。她以前工作的單位是福利企業，因為在家病休時間較長，她對企業的轉換過程不知情。如今辦理病退，人員性質也無從定論，發放退休工資的性質無法確定。為此，近日許女士

在市人社局工作人員的陪同和協助下，先後多次前往常州市檔案館，查詢其供職企業性質轉變的有關文件。

根據許女士所述，她於1986年進入常州市華麗裝潢廠工作的。檔案館工作人員為其查到兩份相關檔案，一份是1984年市計劃委員會同意建立華麗裝潢廠的批文，寫明了屬於民政局下屬福利集體企業，獨立核算，自負盈虧。另一份是1987年同意華麗裝潢廠更名的批文，將廠名更名為常州市壓電元器件廠，企業性質、隸屬關係均不變。另外在民政局的檔案卷宗裡，找到了1986年12月關於華麗裝潢廠企業提高工資區類別的花名冊，從中查找到許女士參加工作的時間及工資的演變情況等等。根據這些材料，許女士可以順利辦理病退手續。

類似於這樣的案例很多，可以這麼說：只有1份檔案可以為社會提供服務和價值的時候，這份檔案的真實價值才能最大化，並得以彰顯。

除了一般的檔案社會化服務之外，常州檔案館亦出版基於大成公司檔案史料編纂而成的《大成公司檔案史料文獻》。該書採用影印件的形式，還原大成公司發展的歷程，真實記錄劉國鈞和大成公司自1931年至1958年公司合營發展歷程的概況，內容包括劉國鈞書信函札、照片、公司經營管理、董事會會議紀錄、規章制度、商標、產品介紹、地契等<sup>(註6)</sup>。

### 三、陳列展覽

檔案所凝結的歷史經驗需要透過宣導利用的形式，將內容價值彰顯出來，檔案展覽正是檔案應用推廣的重要形式之一<sup>(註7)</sup>。檔案展覽的目的在於引起社會大眾對於檔案的興趣，進而鼓勵與教育社會大眾對於檔案館藏的瞭解與認識，規劃妥善的展覽可以鼓勵民眾應用檔案，進而瞭解歷史事件的始末<sup>(註8)</sup>。常州檔案博覽中心目前在2樓設有常設展—常州百年工商檔案展示館。該展廳約有2,000平方公尺，展廳通過老檔案、老設備、老實物、老場景再現，真實展現昨日常州工業從無到有、從小到大、由弱到強的「常州製造」百年工業的發展軌跡和深厚的文化氣息，展示今日常州經濟發展取得的輝煌成就和明日常州發展美好遠景，並展現常州各行各業近百名的全國勞動模範、先進人物。通過一份份檔案和圖片都展示了不同時期的勞模風采<sup>(註9)</sup>。

### 四、檔案教育實踐

常州檔案博覽中心秉持「守史、治史、育人」的理念，在努力做好企業檔案徵集、典藏、整理、編研的基礎上，也積極拓展檔案教育功能。試圖利用現有博覽中心的檔案資源和場地開展檔案教育，一方面為大專院校提供實習基地、志願者服務站，讓大學生有機會將課本上所學的理论知識與實際結合起來，也進一步培養社會民眾「服務社會、奉獻社會」的精神；另一方面為中小學生提供社會實踐基地，讓中小學生瞭解在地文化和歷史；三是面向全社會招募檔案志願者，提供志工服務機會。

在實習基地方面，常州檔案博覽中心與江

蘇技術師範學院、常州輕工職業技術學院等學校簽訂實習基地協議。如，常州檔案博覽中心針對江蘇技術師範學院文秘專業的學生指導其整理勞動模範檔案等。在志願者服務站方面，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在2014年6月9日成立了中國大陸首支「檔案志願者」隊伍，由此拉開了「常州工商歷史檔案志願者在行動」活動序幕，已有100多名志願者參與搶救整理檔案5萬卷。2015年4月17日，該中心又與河海大學物聯網工程學院舉行志願者服務基地掛牌儀式，為該院志願者提供志願服務的平台<sup>(註10)</sup>。

在社會實踐方面，常州檔案館、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響應中國大陸國家檔案局頒發的《全國中小學檔案教育社會實踐基地建設管理暫行辦法》(2012年)，積極創建中小學檔案教育社會實踐基地。試圖通過具體的館藏實物、展板、文獻資料，開展參觀、講座報告、知識競賽、團(隊)日活動等多種形式，適應小學、初中、高中各學習階段學生認知能力的檔案教育社會實踐活動，進而達成以下願景<sup>(註11)</sup>：

- (一) 傳播檔案知識，弘揚民族文化。應充分發掘館藏檔案資源，舉辦的各項活動應有利於向中小學生傳播檔案知識，有利於弘揚愛國主義精神，有利於提高公眾素質。
- (二) 整合利用資源，主題鮮明突出。對館藏資源積極整合開發，根據館藏檔案特點，結合重要節日、重大活動和社會熱點，開展具有檔案特色的、主題鮮明的中小學生教育實踐活動。
- (三) 開展實踐體驗，豐富社會經驗。應

充分挖掘館藏檔案的社會教育價值，結合檔案特點開展趣味性強、互動性好、安全性高的實踐體驗活動。

常州市檔案館、常州檔案博覽中心經過充分的準備後，通過了中國大陸教育部、國家檔案局的驗收，成為中國大陸首批、全江蘇省首家「全國中小學檔案教育社會實踐基地」。「學生成長檔案體驗館」和「社會實踐活動體驗館」為中小學生提供了主題鮮明、參與性強的社會實踐活動場所。通過開展夏冬令營、「親近檔案一日遊」、「尋訪常州歷史」等豐富多彩的活動。截至2012年止，已接待6萬餘人次。

## 伍、結語

常州檔案博覽中心藉助「運河5號」創意街區的實體建築與已形成的文化氛圍，利用已徵集的檔案資源積極開展社會化服務。近年來，臺灣也出現了很多文化創意園區，如臺北市松山文創園區；也不乏利用舊廠房改造而成的文創園區，如花蓮縣的「a-zone 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等。文化創意園區不僅僅只有改造廠房、維修空間，繼而引進音樂廳、創意商店而已，還需要徵集與改造廠房之相關檔案文獻資源來做展覽與利用，讓社會大眾瞭解創意產業園區的歷史發展脈絡。

常州檔案博覽中心藏有大量與「運河5號」園區內相關舊企業的檔案，通過舉辦展覽，讓來訪的遊客在文化旅遊之餘亦可以瞭解整個園區內企業歷史的發展脈絡，亦可以透過「常州百年工商檔案展示館」瞭解整個常州地區工商業發展的歷史進程。遊客透過實物展示，如常州本土製產的拖拉機、電風扇、照相

機、梳篦、測繪儀器等，均可勾起不同世代人的集體記憶。甚至有部分的遊客是透過組織朋友聚會，專程來欣賞這些展覽的。這些利用檔案提供休閒的做法，值得我們借鏡。

除此之外，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已接收部分企業檔案，如臺灣金屬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檔案等<sup>(註12)</sup>，可效仿常州檔案館之做法，在某一特定文化創意園區設置檔案博覽中心，宣導臺灣工商企業的發展歷程並設置企業檔案服務中心，提供社會化服務。

## 誌謝

本文撰寫期間，承蒙蘇州大學社會學院孫友本老師、蘇州姑蘇區檔案局蔡磊女士陪同前往常州實地考察並蒐集相關資訊，且本文係中國大陸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面向檔案公共服務的檔案法規體系建設研究」(編號：15CTQ039)研究成果之一，一併致謝。

## 註釋

註1：薛理桂、吳宇凡，〈企業檔案館的設置與功能—以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行史館為例〉，《檔案季刊》13卷3期(民103年9月)：4-17。

註2：常州市檔案局、常州市檔案館局館網頁，〈館局介紹〉。  
([http://www.czda.gov.cn/newsList\\_84\\_1.html](http://www.czda.gov.cn/newsList_84_1.html)) (12 May 2015)。

註3：蘇州市工商檔案管理中心網頁，〈館藏簡介〉(民103年6月)。  
(<http://www.daj.suzhou.gov.cn/gsglzx/channels/8.html>) (12 May 2015)。

註4：E. J. Collins, "Recent trends in business archives: a university view," *Journal of the Society of Archivists* 13, no.2 (1992) : 119-123.

註5：常州市檔案局、常州市檔案館局館網頁，〈常州檔案局常州市檔案局保管利用處「事業」還是「企業」? 檔案幫忙來審核〉(民103年9月)。  
([http://www.czda.gov.cn/ndetail\\_14082.html](http://www.czda.gov.cn/ndetail_14082.html)) (12 May 2015)。

註6：常州檔案局、常州檔案館網頁，〈大成公司檔案史料文獻〉(民102年11月)。  
([http://www.czda.gov.cn/ndetail\\_13114.html](http://www.czda.gov.cn/ndetail_13114.html)) (12 May 2015)。

註7：林巧敏，〈檔案展覽規劃與行政管理概述〉(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民103)，頁8-26。

註8：林巧敏，〈檔案應用服務〉(臺北：文華，民101)，頁134。

註9：常州檔案博覽中心網頁，〈常州百年工商檔案展示館〉(民104年3月)。  
(<http://ag.cz001.com.cn/a/jdisaomiaozhonglou/184.html>) (13 May 2015)。

註10：鳳凰網網頁，〈河海大學檔案志願者服務在常州市檔案博覽中心掛牌〉(民104年5月)。  
([http://js.ifeng.com/humanity/zt/detail\\_2015\\_04/17/3796473\\_0.shtml](http://js.ifeng.com/humanity/zt/detail_2015_04/17/3796473_0.shtml)) (13 May 2015)。

註11：中國大陸國家檔案局網頁，〈關於印發《全國中小學檔案教育社會實踐基地建設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  
([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1492/201303/149068.html](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1492/201303/149068.html)) (13 May 2015)。

註12：陳淑美、岩素芬，〈檔案典藏實務探討—以臺灣金屬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例〉，《檔案季刊》13卷3期(民103年9月)：18-31。